

乌海市人民政府

关于 2025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6 年 9 月 2 日 在乌海市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上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现将 2025 年市本级财政决算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5 年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市政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锚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严格执行市十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实现财政平稳运行。

（一）全市决算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6.06**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99.4%**，同比增长 **0.2%**。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44** 亿元、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43.71**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23** 亿元、调入资金 **3.13** 亿元，上年结转 **44.95** 亿元，收入总量 **226.08**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4**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77.2%**，同比下降

16.9%。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1.54 亿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39.8 亿元、调出资金 2.96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25 亿元、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03 亿元，支出总量 186.98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年终结转 39.1 亿元，主要是部分项目支出年终未执行完毕，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61 亿元，同比下降 58.5%，为年初预算的 51.3%，主要是因为房地产市场低迷，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不及预期。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5.57 亿元、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3.93 亿元、调入资金 2.96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6.17 亿元，收入总量 54.24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62 亿元，同比增长 25.6%，为调整预算的 83.2%。加上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26.56 亿元、调出资金 2.89 亿元，支出总量 50.07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年终结转 4.17 亿元，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470 万元，比上年减少 9.26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96 万元和上年结转收入 701 万元，收入总量为 336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74 万元，比上年增加 90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2450 万元，支出总量为 2724 万元。收支总量相抵，年终结转 643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9.64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98.73%，增长 6%，增长的主要原因为缴费基数和居民养老、医疗保险缴

费人数持续增加,其中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人数由 **9397** 人增长至 **11149** 人,机关养老保险缴费人数由 **18572** 人增长至 **18692** 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5.87**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95.18%**,增长 **1.5%**,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全市领取待遇人数增加,其中居民养老保险领取人数由 **5643** 人增长至 **6323** 人,机关养老保险领取人数由 **15239** 人增长至 **15688** 人。当年收支结余 **3.77**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24.98** 亿元。

(二) 市本级决算情况

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31**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189.6%**,同比增长 **24.5%**。加上上级补助、一般债券转贷等收入 **144.52** 亿元,收入总量 **157.8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96**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70.3%**,同比下降 **22.6%**。加上补助区级、债券转贷、债券还本等支出 **76.78** 亿元,支出总量 **133.74**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年终结转 **24.09** 亿元,主要是部分项目支出年终未执行完毕,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1.自治区对乌海市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合计 **44** 亿元,同比下降 **25.67%**。市本级对各区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23.91** 亿元,同比下降 **45.56%**。其中税收返还 **0.99** 亿元,与上年持平;一般性转移支付 **19.71** 亿元,同比下降 **3.67%**;专项转移支付 **3.21** 亿元,同比下降 **85.71%**。

2.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因预算执行中新增政府债券、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动用和补充,经市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

议批准，市本级预算总支出相应调整增加，并严格执行调整后的预算，确保预算收支平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超收 **6.29** 亿元全部用于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超收 **5381**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超收 **92** 万元，将超收收入 **5473**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由于污水处理费收入短收 **148** 万元，按照以收定支的原则，将短收 **148** 万元相应调减年初预算安排的支出。

3.市本级年初预算安排预备费 **7000** 万元，将当年未动用预备费结余 **7000** 万元全部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市本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余额为 **3.98** 亿元，当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98** 亿元，当年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84** 亿元，年末余额为 **9.84** 亿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81**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123.4%**，同比下降 **11.8%**，主要原因是由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大幅减少。加上上级补助、专项债券转贷、上年结转等收入 **41.94** 亿元，收入总量 **44.75**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72** 亿元，为调整预算的 **87.2%**，同比增长 **161.6%**，主要是由于本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和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安排的支出较上年增加较多，同比增加 **0.67** 亿元和 **5.71** 亿元。加上补助区级、专项债券还本、债务转贷等支出 **33.6** 亿元，支

出总量 **43.32** 亿元。收支总量相抵，年终结转 **1.43** 亿元，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支出。

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104** 万元，同比减少 **9.23** 亿元。加上上级补助和上年结转收入 **267** 万元，收入总量为 **2371** 万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 万元，同比减少 **3** 万元。加上补助区级、调出资金等支出 **2236** 万元，支出总量为 **2245** 万元。收支总量相抵，年终结转 **126**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3.08**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98.93%**，同比增长 **5.15%**，增长的主要原因为缴费基数和缴费人数增加；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9.27** 亿元，为年初预算的 **93.8%**，下降 **0.5%**，主要原因为 **DRG** 付费方式改革，平均待遇支出降低，控制不合理费用增长初见成效。当年收支结余 **3.81**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24.55** 亿元。

（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5 年，自治区核定我市政府法定债务限额 **37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17**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61** 亿元。年末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53.91**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215.27** 亿元、专项债务 **138.64** 亿元。全年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77.65**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6.62** 亿元、再融资债券 **61.03** 亿元。全年偿还债券到期本金 **44.37** 亿元，支付利息 **10.3** 亿元。

2025 年，市本级政府债务限额 **212.3** 亿元，其中一般债

务 129.8 亿元、专项债务 82.5 亿元。年末本级政府债务余额 189.59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28.38 亿元、专项债务 61.21 亿元，均控制在债务限额内，风险可控。全年留用地方政府债券 37.24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0.33 亿元、再融资债券 26.91 亿元。全年偿还债券到期本金 26.07 亿元，支付利息 5.59 亿元。

二、2025 年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一）做好组织收入工作，强化战略财力保障。一是聚焦保障五大关键领域。统筹安排资金 30.03 亿元，集中投向生态安全、能源基地、农畜生产等五大关键领域，以有限财力精准撬动全市发展实物量。二是深化综合治税。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聚焦煤炭生产、运销，推进综合治税专项行动，全年查补入库税款 13.31 亿元，对冲政策性减收、堵塞征管漏洞，保障全市财力稳定。三是推进治税数字化转型。创新运用大数据优化税费预测模型，电力单耗分析模型成效显著，经验做法获得国家税务总局肯定并在全国推广，形成税费征管数字化转型“乌海样板”。四是积极争取上级各类资金。对标中央、自治区政策导向做好项目储备，全年争取上级资金 40 亿元以上，其中超长期特别国债 5.33 亿元，支持重点领域发展和“两重”“两新”项目，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办好民生实事好事。一是始终坚持民生导向。坚持以政府过紧日子换取百姓过“好日子”，民生领域投入 96.6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超七成。二是

以教育之优育未来。投入 **14.83** 亿元，推动教育资源均衡布局，让更多孩子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三是以就业之稳安民心。拨付补助资金 **6658.3** 万元，新增就业 **5280** 人，夯实社会稳定的“压舱石”。四是以医疗之善护健康。拨付资金 **4.1** 亿元，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筑牢群众生命健康“防护网”。五是以消费之活增动能。拨付资金 **1.6** 亿元，撬动 **45** 亿元市场增量，“以旧换新”激发内需新引擎。六是以城市之新换面貌。拨付资金 **1.63** 亿元改造安居工程与地下管网，让老城区焕发新活力。七是以交通之畅促发展。拨付资金 **5.13** 亿元推进高铁与公路项目建设，打通城市发展“大动脉”。

（三）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强化转型发展支撑保障。一是推动产业现代化建设。统筹安排科技创新资金 **3.2** 亿元、生态环保资金 **3.2** 亿元，双轮驱动产业加快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持续迈进。二是推进乡村振兴固牢发展根本。拨付资金 **7272.02** 万元精准投向农业农村发展领域，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三是疏通金融服务堵点。全面落实“**1+N**”重点产业链金融服务模式，分层分类召开政金企对接会 **38** 场，梳理企业融资需求 **200.1** 亿元，促成融资 **85.23** 亿元，有效缓解企业融资难题。四是规范政府投资基金运作。设立总规模 **18** 亿元的科创产业发展基金，年内完成首笔投资交割，打通“金融—科技—产业”深度融合通道，探索形成政府投资基金运作的“乌海模式”。五是推动金融产品创新破解发展瓶颈。

推出“水权贷”“电能通”及首笔数据资产质押贷款，累计发放贷款**5.73**亿元；大力推广“科技贷”，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信贷支持超**15**亿元，以金融创新充分释放市场主体活力。六是支持文旅融合发挥特色优势。安排专项资金**5184.67**万元，重点支持“沙漠看海·中国乌海”文旅品牌打造、乌海湖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全年接待国内游客**858.74**万人次，同比增长**9.77%**；实现旅游总消费**100.64**亿元，同比增长**11.34%**，文旅消费已成为拉动全市消费升级的重要引擎。

（四）统筹发展安全大局，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一是严控政府债务风险。锚定防风险、保稳定、促发展目标，深入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部署，扎实推进债务风险排查、结构优化等工作。持续夯实风险化解基础，债务风险防控取得阶段性进展，市本级隐性债务清零，乌达区隐性债务政策性清零。二是守牢基层“三保”底线。始终将“三保”支出作为财政支出优先顺序，重点实行“专户管理+预警”机制，切实保障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和机构正常运转。全面落实市级对区级“三保”兜底责任，累计下沉财力**30.45**亿元，进一步减轻区级财力负担，切实兜牢基层“三保”底线。三是有序化解金融风险。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取得重要突破，乌海银行成功退出高风险机构序列，经营质效持续回升向好；**3**家农信社涉改机构按期完成挂牌开业。持续强化“**7+4**”类地方金融组织监管，督促各类机构回归本源、专注主业，地方金融组织数量实现有序压降，行业发展质态持续向好。

（五）深化改革创新赋能，统筹聚力提质增效。一是财政体制持续优化。制定出台《乌海市关于进一步推进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的实施方案》，清晰界定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理顺市与区政府间收入关系、完善市与区转移支付制度，构建起权责配置清晰、财力分布均衡、基层保障有力的市区财政关系。二是全域实行零基预算。印发《乌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打破传统“基数+增长”预算编制惯性，将过紧日子确立为部门预算管理长期方针，树立“先谋事、再排钱”思路，健全保重点、压一般、重绩效的资金分配机制，提升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三是深化政府采购改革提升服务效能。纵深推进“互联网+政府采购”改革，2025年，远程异地评审率达87.4%，切实落实“让数据多跑路、企业少跑腿”要求，营商环境得到持续优化。四是财会监督有力有效。对21家单位开展会计信息质量现场检查，下达整改意见书21份，督促相关单位限期整改到位，着力规范会计核算行为，切实提高财会监督权威性、震慑力。

2025年，全市预算执行总体平稳有序，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但与此同时，当前预算执行和财政运行也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一是税源结构偏重的问题尚未根本扭转，受煤炭产量回落、价格下行双重挤压，煤炭行业税收贡献大幅收缩，税收增长动力不足、收入增速明显放缓；二是刚性支出持续攀升，“三保”保

障、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需求逐年递增，财政收支紧平衡态势进一步加剧，财政统筹调度难度不断加大；三是财政治理精细化水平仍有提升空间，部分领域项目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不够到位，市、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尚需进一步厘清，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管理科学化水平亟待提升。

三、下一步工作举措

（一）开源增收，多措并举夯实财力基础。不断健全治税机制，强化科技赋能与市区联动，加大重点企业欠税清缴力度，实行“一企一策”精准追缴。持续培育优质税源，规范非税收入征管。统筹盘活国有资产，加快闲置资产处置，常态化清理各类存量资金，最大限度激活财力存量潜力，有效拓宽财政资金来源。

（二）管控支出，兜牢“三保”与安全运行底线。坚持政府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坚决压减低效无效开支。理顺市区财政体制，分析研判权责边界、支出责任和财力下沉保障机制中的薄弱环节，筑牢各区“三保”运行底线。强化支出优先管理，将“三保”和债务还本付息摆在突出位置，严格库款与债务风险监控，确保基层财政平稳可持续运行。

（三）深化改革，提升预算管理与财政治理效能。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支出固化格局，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健全全过程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完善配套细则，规范财政内部审核流程，强化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闭环管控，压实各环节管理责任，推动绩效管理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全面提升财政治

理效能。

面对当前各类压力和挑战，市政府将认真落实本次会议的审查意见，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增强基层“三保”保障能力，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推动财政收入实现量的合理增长与质的有效提升，更好推动高质量发展。